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14)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劉利群)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此問題出自： 開支預算 卷一 第 232 頁 (如適用者)

問題 (議員問題編號：215)：

去年曾經發生食環署外判清潔工人需要於戶外地方更換制服的事件，就有關外判清潔工人的更衣和休息安排，署方可否告知本會：

- a) 現時是否所有的外判清潔工人均已獲安排固定的室內處所進行更衣或休息；若不是，未獲安排有關處所的清潔工人數目是多少；該等工人將於何時始獲得安排有關處所；
- b) 於 2014-15 年度，署方會否撥出資源改善現時外判清潔工人進行更衣或休息的地方；若會，有關的具體工作計劃和開支預算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答覆：

- (a) 食物環境衛生署(本署)與服務承辦商簽訂的合約訂明，承辦商必須遵守所有與履行服務合約有關的法例，包括《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第 509 章)。承辦商有責任確保僱員的工作安全及健康。至於提供固定的更衣或休息地方，合約並無具體規定。現時，本署轄下有超過 400 個場地聘有承辦商。本署會考慮場地的面積及其他相關因素，為承辦商的僱員提供合適的休息設施。如場地設有供公眾及／或員工使用的休息設施，承辦商的僱員一般都可使用這些設施。本署轄下不少有承辦商僱員駐場的場地設有休息室或更衣室，通常可供承辦商的僱員使用。部分場地基於地方所限，未能提供有關設施。
- (b) 在 2014-15 年度，本署沒有計劃增撥資源，改善現時為承辦商員工提供更衣設施和休息地方的安排。